

# 花 18.5 万买的摩托车竟系事故车

## 法院判决：车行构成欺诈，退一赔三

见习记者 姚沁艺 通讯员 王 聪

日前，上海青浦法院审理一起案件，原告花费 18.5 万元买了一辆摩托车，几天后发现车辆竟系二手事故车。车主该如何索赔？摩托车销售方是否构成欺诈？车主主张退一赔三，法院是否应予支持？

### 买到的二手车竟是事故车

张超是摩托车爱好者，被告小骏车行经营二手车业务。

2020 年夏天，张超在朋友圈内看到小骏车行在售的一辆二手摩托车，心生喜爱，就去店里查看，看好后双方签订合同并完成交易。

合同第三条约定，甲方保证此车来源正当，所出示及提供的与摩托车有关的一切证件、证明及信息合法、真实有效；无偷、抢及经济纠纷与违章事故等，保证此车为合法来源。

十天后，张超发现摩托车质量有问题，怀疑车辆出过事故，在微信上询问小骏车行的员工，其称没有出过事故。之后张超查询到 2019 年初该车辆在金华地区发生过交通事故，更换配件达 55 处。

张超与小骏车行交涉未果，诉至法院。

### 车行：对事故不知情

原告张超诉称，张超到被告小骏车行店铺查看时认真询问该车辆是否存在重大交通事故等情况，小骏车行承诺绝对没有发生事故。车辆交付后张超通过其他途径得知该车辆为事故车，并更换了车架、车架轴承、前刹车总成、左右减震等重要车辆组成配件，理赔金额 6 万元。

小骏车行作为摩托车经营者，对所售商品应向消费者作相应的说明。涉案车辆曾发生重大交通事故，并经过长时间的大量维修，小骏车行对此应向消费者作出重要提示，但小骏车行故意隐瞒车辆重要情况，还向张超作出车辆无事故的书面承诺，且在张超询问车辆是否发生事故时予以否认，其行为已构成欺诈。

而张超基于小骏车行的欺诈行为陷入错误认识，购买了涉案车辆，小骏车行的行为侵犯了张超的

合法权益，应退一赔三。诉请要求解除合同，退赔车款 18.5 万元，三倍赔偿损失 55.5 万元，支付公证费 3120 元。

被告小骏车行辩称，同意解除合同，退赔车款 18.5 万元，但不同意退一赔三。

车辆是小骏车行以正常的价格从金华某车行收购的，收购时对车况进行过检查，车辆可以正常行驶，但并未查出险记录，出险记录也不是必要环节，小骏车行对车辆发生过事故是不知道的，是张超告知后查验才得知此事，故小骏车行不存在欺骗的故意，不同意赔偿三倍损失。

### 法院：车行构成欺诈应赔偿

法院认为，法院经审理认为，小骏车行作为专业的二手机动车经营企业，在出售其收购的二手车时，应当尽到审慎的注意义务，在出售前对车辆有无发生保险事故以及发生保险事故的原因进行核查，并告知消费者，以便消费者进行选择。

虽然消费者购买的车辆为二手车，但依法享有知情权。出于保障安全驾驶的需要，对于车辆的修理、事故、保险等真实情况，销售者不应存在隐瞒和欺骗，否则将误导消费者作出错误的购买意思。小骏车行称未查过车辆的出险记录，仅仅是员工试驾后，就根据自身经验作出非事故车的判断，并在合同中承诺无违章事故，属于应当知悉而不作为，不论其主观状况如何，亦不论金华某车行有无主动告知，小骏车行客观上均应知情。

小骏车行作为销售者，理应将车辆为事故车的事实告知张超，现小骏车行故意隐瞒该节事实，并作出车辆无保险事故的承诺，导致张超在不知情的情况下作出错误的购买行为，构成欺诈，应承担惩罚性赔偿。公证费系张超为维护权利支出的必要费用，应由小骏车行承担。

综上，法院判决：撤销原告张超与被告小骏车行签订的二手摩托车买卖合同；小骏车行退还张超购车款 18.5 万元，张超应将摩托车返还小骏车行并协助办理车辆转移登记手续；小骏车行赔偿张超 55.5 万元。

## 一父亲载着孩子还醉驾 错把停车场入口当出口

晨报记者 陈 泉 通讯员 周 敏

人们常说家长是孩子最好的老师，父母当以身作则，言传身教。可偏偏就有这样一位不靠谱的爸爸，喝酒之后竟然还载着孩子开车，结果被静安交警查获。

春节期间，静安警方接到市民报警称，平型关路一停车场内有一男子醉驾驾车，并与其发生纠纷。

民警到场后，该男子百般抵赖，拒不承认自己开车的行为，并声称自己带着孩子不可能酒后开车，要民警提供证据证明他酒后开车。

对于唐某的狡辩，民警调阅了

事发周边的公共视频。视频显示，唐某聚餐结束后，便带着孩子准备开车离开。在离开时，唐某误将停车场入口当成出口，打算强行离开。

此时，报警人顾先生驾驶车辆准备进入停车场，与准备强行逆向驶离的唐某相会，双方因此产生纠纷。顾先生在交流过程中闻到唐某身上的酒味，怀疑对方酒后驾车便报警求助。经过对唐某的呼气式酒精测试，测试值为 199mg/100ml。随即民警又将其带往医院抽血鉴定，经司法鉴定后，该男子血液中的酒精含量为 187mg/100ml，已超出国家规定的醉酒驾驶机动车标准。



“大头”一家

本版图片/上海动物园



蓝鹤



蓝鹤宝宝

## 上海动物园小爪水獭女王“大头”重出“江湖”

### 新生蓝羽鹤和蓝鹤宝宝

晨报记者 郁文艳 通讯员 小 动

上海动物园有一只因头特别大而出名的小爪水獭，名“大头”，被称为“女王”。近日，女王携全家重出“江湖”，在乡土动物区展出。此外，园内新出生3只鹤宝宝，分别为蓝羽鹤和蓝鹤。

### “大头”一家重新展出

小爪水獭是国家二级保护动物。“大头”2014年来到上海动物园。自那以后一直和它的伴侣“点点”生活在水獭展区。“大头”天庭饱满，头比其他小爪水獭大出不少，而且十分聪明，很快就被动物园的粉丝们记住。

2019年，乡土动物区落成开放，原有的水獭展区所在位置不再对游客开放，一代女王就此退出了动物园的“江湖”。

女王虽不在“江湖”，但“江湖”仍有女王的传说。不少动物园的常客来到水獭展区前，时常会起，“大头”在哪里？

上海动物园介绍，春节前夕，“大头”一家和小爪水獭“奇奇”、“可可”小两口互换了笼舍，搬到了乡土动物区水獭展区中水区生活，重新和游客见面了。

除了女王“大头”，它还有“左右护法”。其一是朝夕相处的亲密伴侣“点点”；其二是“新面

孔”，首次在公众面前亮相的水獭“果酱”，是“大头”最小的儿子，2019年出生。

“果酱”是“大头”夫妻的贴心小棉袄，十分喜欢黏着爸爸妈妈，还会给爸妈叼鱼吃。

“大头”一家到达新领地后，很快就熟悉了环境，该吃就吃，该喝就喝。

作为家中的女王，“大头”的一项重要任务就是带领大家修整“宫殿”。天寒地冻，有个暖暖的窝是非常重要的。

相对于隔壁活跃好动的年轻水獭，资深的“大头”和“点点”显得有些高冷，更喜欢享受“岁月静好”。可“果酱”还是调皮的年纪，除了黏在父母身边外，也喜欢玩耍。

铲屎官给游客们提供点小小游园建议，“大头”一家最为活跃的时间是上午8:00-9:30，下午13:30-14:30，想看小爪水獭的游客别错过这段时间。

### 鹤宝宝初长成

上海动物园最近还出生了3羽鹤宝宝：蓝羽鹤和蓝鹤家族分别喜添2羽小蓝羽鹤和1羽小蓝鹤，宝宝们现在已经半岁多了，正式成为上海动物园拥有沪籍的“鹤后代”。蓝羽鹤为国家二级动物。蓝鹤分布在南非和西南非洲的内陆高地和草原上，是南非的国鸟。

鹤宝宝的成长得从“一枚蛋”开始，蓝羽鹤和蓝鹤的蛋呈椭圆形，布满了深紫褐色斑点。孵化工作由雌雄双方轮流进行，孵化时长持续大概30天左右。刚破壳而出不到一天的鹤宝宝就可以站立行走，而且走起路来有模有样，紧紧跟随在鹤妈妈身旁觅食，而鹤爸爸如站岗的士兵一般，守卫在鹤妈妈和宝宝周围。

刚出生的雏鸟长得很神奇，毛色、外形和爹娘长得一点儿也不像，身披蓬松暖棉的绒毛。

随着日龄的增长，小家伙们的绒毛慢慢褪去，3月龄的鹤宝宝，体型上就已与成鸟相似，随着月龄的增长，羽色也越来越接近成鸟。

等到6月龄左右，鹤宝宝才会出落的和爸妈一个样，但真正完成第一次换羽要到1岁以后。

亲鸟会细心地将面包虫一条一条喂给刚出生的雏鸟，等到鹤宝宝成长一段时间以后，它就可以自主进食了。饲养员会依据雏鸟的营养需要配置饲料，将熟牛肉粒、营养窝头、磷虾和青菜等混合揉碎，拌上熟鸡蛋黄，还会添加多种维生素和钙粉，保证营养均衡，满足它们生长需求。

现在，半岁多的鹤宝宝们仍跟着各自的父母生活在非游览区，每天都会跟着爸爸妈妈学习各种本领和技能，待到它们真正羽翼丰满的那天，就可以和游客见面了。